

2024 年度广元市殡葬管理所部门决算

(单位公开)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 -
一、主要职责	- 1 -
二、机构设置	- 1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2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7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9 -
第四部分 附件	- 11 -
第五部分 附表	- 12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2 -
二、收入决算表	- 12 -
三、支出决算表	- 1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2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12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2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12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12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12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2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2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2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2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四川省殡葬管理条例》《四川公墓管理条例》及相关殡葬改革有关政策。
2. 掌握全市殡葬改革情况，制定殡葬监管执法工作有关计划规划。
3. 负责监督管理全市殡葬活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4. 负责全市殡仪馆、公墓、墓地、骨灰存（安）放处（室、堂）等殡葬服务单位的管理、监督、检查。
5. 负责市本级殡葬救助和无名尸体火化费的审定和使用管理工作，尸体异地火化的管理工作。
6. 指导市殡葬行业协会开展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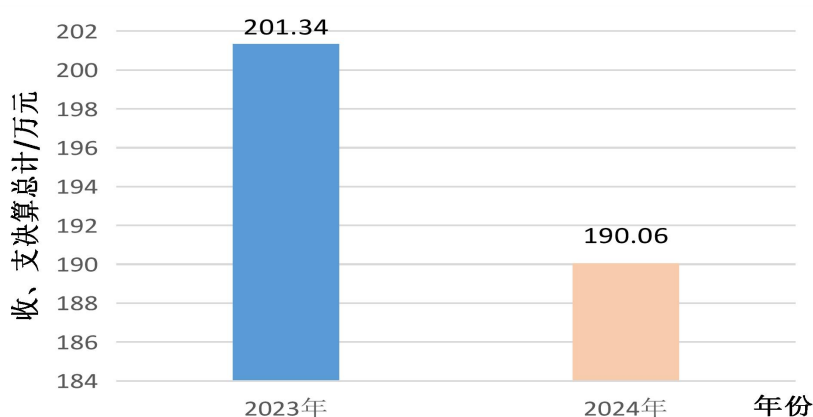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广元市民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根据单位职责分工，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行业管理股、法规宣传股、财务股。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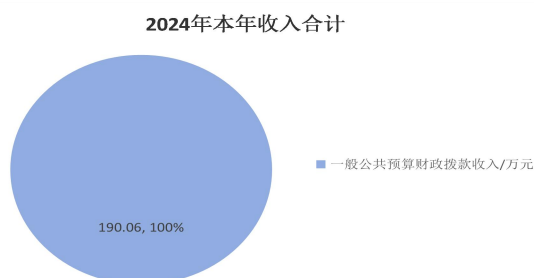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0.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28 万元，下降 5.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收、支总计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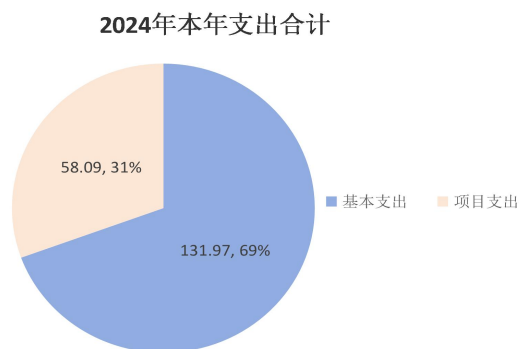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0.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06 万元，占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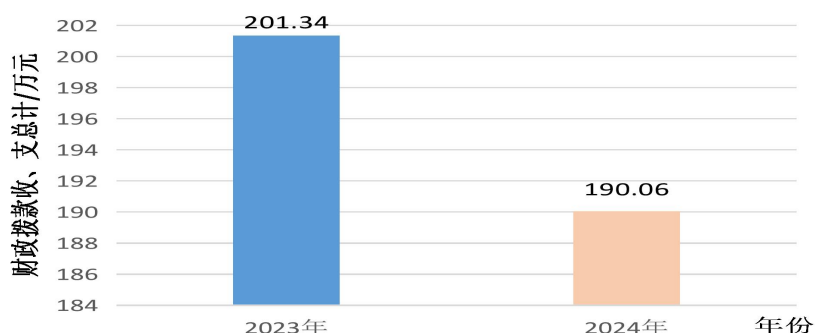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0.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97 万元，占 69.44%；项目支出 58.09 万元，占 30.5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0.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1.28 万元，下降 5.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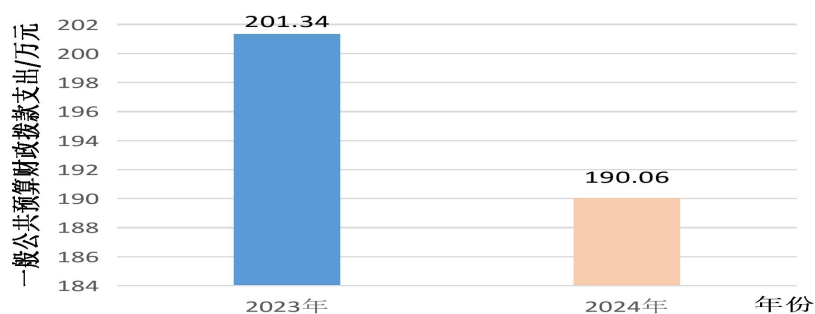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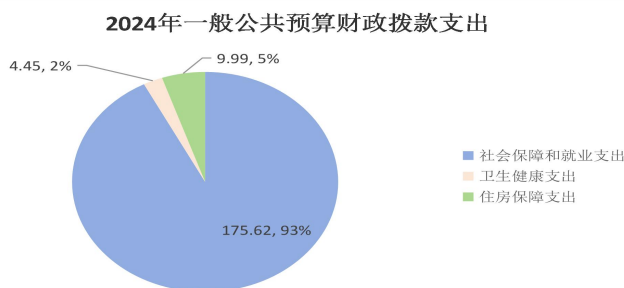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0.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28 万元，下降 5.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0.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62 万元，占 92.4%；卫生健康支出 4.45 万元，占 2.34%；住房保障支出 9.99 万元，占 5.26%。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90.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决算为 166.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2.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

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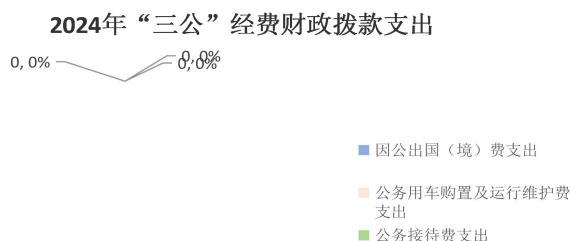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较上年度减少0.08万元，下降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活动事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3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无变

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活动事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2024 年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 2023 年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广元市殡葬管理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元市殡葬管理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殡葬救助费用、处理殡仪馆遗留问题、无名和疑难尸体火化费、殡管所乡村振兴经费、殡葬执法宣传、火化证及安葬证印制等殡葬工作经费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5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指广元市殡葬管理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殡葬管理工作的基本支出与殡葬救助、殡葬执法宣传和火化证及安葬证印制等殡葬工作经费、殡管所乡村振兴经费、无名和疑难尸体火化及处理殡仪馆遗留问题的项目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广元市殡葬管理所参加医疗保险，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

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